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LAND HOLDINGS LIMITED
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

內幕消息公告

競得位於珠海市金灣區航空新城地塊的土地使用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a)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0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置地深圳已透過公開掛牌競買程序成功競得目標地塊的土地使用權，最終成交結果待資格審查通過後，以簽署《成交確認書》為準。本次土地所有權競得的現金代價為人民幣 2,295,000,000 元（相等於約 2,494,836,000 港元）。

有關目標地塊的資料

目標地塊位於中國珠海市金灣區金輝路西側、金河東路北側，佔地面積約為 66,090.33 平方米，計容總樓面面積上限約 166,691.69 平方米。目標地塊性質為國有出讓建設用地，規劃用途為商業及住宅用地。

競買目標地塊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從事房地產發展及投資業務。目前，本集團在中國深圳市持有粵海城項目及若干投資物業，在廣州市番禺區持有如英居項目、在越秀區持有拾桂府項目、在荔灣區持有寶華軒項目及在江門市蓬江區持有陳垣路項目。本集團一直積極考慮並研究在粵港澳大灣區及中國內地一、二線城市發展新項目，本次收購目標地塊符合本集團核心業務及發展方向。

該項目的投資建設，有利於實現本集團堅持主力在粵港澳大灣區的區域發展策略，是抓住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機遇、佈局大灣區核心區域的重要步驟。通過戰略性進駐珠海市，對接珠三角核心地區，輻射粵西、溝通港澳，對於貫徹和落實粵港澳大灣區規劃具有重大的戰略意義。

目標地塊位於中國珠海市金灣區最核心的航空新城片區內，區域價值潛力較大，項目規劃前景較好，區域未來生活、教育配套相對齊全。該項目位置資源優勢明顯，市場前景可期。該項目對本集團未來的持續發展將產生積極的影響，也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置地深圳成功競買目標地塊後，將會新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作為項目公司，由該公司持有及開發該項目。

其他事項

目標地塊的未來用途將為住宅及商業，擬建物業類型包括住宅、商業、車位等，將全部作出售用途。競買地塊事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收益性質且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故不納入《上市規則》第 14.04(1)(g)條項下的交易，亦無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的關連交易。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Guangdong Land Holdings Limited（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置地深圳」	指	粵海置地（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競買地塊事項」	指	置地深圳成功競買目標地塊及其相關事項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該項目」	指	開發建設目標地塊的項目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地塊」	指	由珠海市自然資源局透過公開掛牌競買程序出讓土地使用權，位於中國珠海市金灣區金輝路西側、金河東路北側（珠自然資儲 2020-06 號）的國有建設用地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乃按 1 港元兌人民幣 0.9199 元之概約匯率兌換成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這並不表示港元及人民幣之任何款項可按該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叶琴

香港，2020 年 5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徐叶琴先生、李永剛先生、吳明場先生、朱光女士及張鈞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Alan Howard SMITH 先生、方和先生及李君豪先生組成。